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1)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業績 (港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集團營業額	10,896,216	8,957,737	21.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營業額	962,356	1,529,983	-37.1
	<u>11,858,572</u>	<u>10,487,720</u>	13.1
毛利	1,373,516	1,004,831	36.7
毛利率	12.6%	11.2%	12.5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172,796	886,956	32.2
每股財務資料			
盈利 - 基本(港仙)	30.17	24.73	22.0
資產淨值 (港元)	3.81	2.83	34.6
中期股息			
董事局宣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9.00 仙。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港幣 128.1 億元。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集團營業額	3	10,896,216	8,957,737
建築及銷售成本		(9,522,700)	(7,952,906)
毛利		1,373,516	1,004,831
投資收入	5	366,006	214,910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77,526	54,469
可換股債券之投資公平值改變之收益		-	26,000
公司管理費用		(420,599)	(304,255)
分銷及銷售費用		(1,980)	(3,503)
其他經營費用		(51,254)	(42,278)
應佔盈利			
共同控制實體		231,236	225,999
聯營公司		7,607	6,965
財務費用		(184,578)	(110,058)
稅前溢利	6	1,397,480	1,073,080
所得稅費用	7	(237,589)	(183,634)
本期間溢利		1,159,891	889,446
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股東		1,172,796	886,956
非控股權益		(12,905)	2,490
		1,159,891	889,446
每股盈利 (港仙)	9		
基本		30.17	24.73
攤薄		29.72	24.33
集團營業額		10,896,216	8,957,73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營業額		962,356	1,529,983
		11,858,572	10,487,720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本期間溢利	1,159,891	889,446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i>將可能會重分類到收益表的項目</i>		
可供出售之投資之公平值改變之(虧損)/收益 稅後淨額	(11,744)	44,380
因收購一附屬公司而調整投資重估價儲備轉 往收益表	-	(21,625)
折算境外經營產生之匯兌差額	151,919	(43,574)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稅後淨額	140,175	(20,819)
本期間全面收益稅後淨額	1,300,066	868,627
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股東	1,315,399	866,465
非控股權益	(15,333)	2,162
	1,300,066	868,62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34,823	2,190,951
投資物業	39,568	40,044
基建項目投資權益	1,081,891	915,049
預付租金	184,180	182,291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697,384	2,735,49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3,763	36,156
特許經營權	5,830,438	5,501,701
遞延稅項資產	25,239	-
商標、未完成工程合同及牌照	239,573	252,551
商譽	577,664	577,664
可供出售之投資	501,341	497,861
可換股債券之投資	-	296,827
應收投資公司款	373,510	361,47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5,617,440	3,186,846
10	<u>19,446,814</u>	<u>16,774,905</u>
流動資產		
基建項目投資權益	11,352	8,506
存貨	229,552	185,374
待售物業	158,744	158,608
客戶合約工程欠款	7,117,071	5,458,68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6,232,253	6,559,777
按金及預付款	760,517	523,278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	4,552	-
應收一中介控股公司款	203,635	-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	168,068	149,130
應收集團系內公司款	638,977	633,822
應收關聯公司款	-	26,939
預付稅項	8,947	15,054
已抵押銀行存款	291	1,291
金融機構之存款	4,673	51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807,201	6,716,913
	<u>28,345,833</u>	<u>20,437,890</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欠客戶合約工程款		1,862,561	1,219,729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1	6,787,166	6,498,270
已收按金及預收客戶款		1,602,067	1,138,919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		-	16,019
應付一中介控股公司款		737,290	132,692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		814,582	655,667
應付集團系內公司款		1,948,538	2,136,175
應付一聯營公司款		33,495	33,495
應付稅項		789,356	594,570
借款		154,893	48,780
融資租賃承擔		1,082	1,158
		<u>14,731,030</u>	<u>12,475,474</u>
流動資產淨值		<u>13,614,803</u>	<u>7,962,41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3,061,617</u>	<u>24,737,321</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97,219	97,186
股本溢價及儲備		14,728,297	13,412,638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u>14,825,516</u>	<u>13,509,824</u>
非控股權益		327,811	343,144
		<u>15,153,327</u>	<u>13,852,968</u>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3,122,397	9,996,359
應付擔保票據		3,855,422	-
遞延收入		532,217	520,791
遞延所得稅負債		393,831	362,265
融資租賃承擔		4,423	4,938
		<u>17,908,290</u>	<u>10,884,353</u>
		<u>33,061,617</u>	<u>24,737,321</u>

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披露規定及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制。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除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價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期內，集團首度應用下列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已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 (修訂本)	政府貸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抵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	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	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	公允價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11 號及 12 號 (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過渡指引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對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20 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年度改進項目	2009-2011 年的年度改進

於期內，除了因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額外披露外，應用上述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無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本)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抵銷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款項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及第9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強制性 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修訂本)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2011) (修訂本)	投資實體 ¹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¹

¹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已經開始評估這些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部分準則或與集團業務有關，及或會導致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若干項目的會計政策、披露、分類及重新計量有所變動。

(3) 集團營業額

集團營業額為源自建築工程合約、項目監理服務、供應熱電、提供接駁服務、基建項目投資、經營收費道路、銷售預制件、建築材料及瀝青、外牆工程、機械租賃及保險合約的收入。

作為本集團評估表現的一部分，管理層同時密切監控其共同控制實體從事的經營活動。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營業額及盈利之分析會定期提供予管理層。因此，管理層認為額外披露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營業額(除了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綜合收益表及綜合財務報告表附註外)及業績可令外界更了解管理層如何監督報告分部內共同控制實體於報告分部的業績和表現。

集團之營業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建築工程合約收入	8,955,016	7,681,874
特許經營安排之建築工程合約收入	269,546	261,380
項目監理服務收入	119,023	131,182
供應熱電收入	319,006	280,802
提供接駁服務收入	11,383	8,252
基建項目投資收入	81,129	81,891
路費收入	86,461	47,766
銷售預制件、建築材料及瀝青收入	185,706	88,497
外牆工程業務收入	786,441	326,451
機械租賃、保險合約及其他業務收入	82,505	49,642
	10,896,216	8,957,737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報告分部，乃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進行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使用的資料，包括(i)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營業額及盈利，及(ii)本集團附屬公司的營業地區，分為香港、中國內地、澳門及海外（主要為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聯酋」及印度）。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集團完成收購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遠東環球」）額外的權益，此為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自此遠東環球及其附屬公司（「遠東環球集團」）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因遠東環球集團現由獨立的業務團隊管理，故主要經營決策者視遠東環球集團為獨立的報告分部及以其整體業績評估其表現。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營業額及業績呈列如下：

	分部營業額		毛利(毛虧)		分部業績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報告分部						
香港	4,723,192	4,592,256	336,464	321,782	304,339	261,581
中國內地	4,975,533	3,634,506	886,718	618,683	971,835	628,011
澳門	394,576	390,626	92,173	22,474	142,739	79,090
海外	16,474	13,898	(1,912)	(6,828)	5,077	4,051
遠東環球集團	786,441	326,451	60,073	48,720	(14,375)	6,990
	10,896,216	8,957,737	1,373,516	1,004,831	1,409,615	979,723
應佔共同控制實 體營業額及業績	962,356	1,529,983			231,236	225,999
綜合總額	11,858,572	10,487,720			1,640,851	1,205,722
未分攤企業費用					(80,338)	(88,073)
一次性投資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 收益淨額					13,938	32,524
可換股債券之投資公平值改變之 收益					-	26,000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7,607	6,965
財務費用					(184,578)	(110,058)
稅前溢利					1,397,480	1,073,080

(5) 投資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33,106	17,274
債權證券	3,672	1,858
應收投資公司款之估算利息	12,039	6,861
應收貸款	2,163	12,717
客戶合約工程欠款及貿易應收款	241,489	88,989
	<u>292,469</u>	<u>127,699</u>
因收購一附屬公司之投資重估價儲備轉往收益表	-	21,625
出售可換股債券之收益	7,525	-
股息收入:		
來自上市可供出售之投資	179	33
來自非上市可供出售之投資	65,833	65,553
	<u>366,006</u>	<u>214,910</u>

(6) 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折舊	57,347	64,269
特許經營權之攤銷	70,239	69,372
商標及未完成工程合同之攤銷	12,978	14,400

(7) 所得稅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本期所得稅:		
香港	35,387	27,737
其他司法權區	180,222	136,350
	<u>215,609</u>	<u>164,087</u>
以前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香港	(555)	(4,595)
其他司法權區	11,393	1,193
	<u>10,838</u>	<u>(3,402)</u>
遞延稅項:		
本期	11,142	22,949
本期間所得稅費用	<u>237,589</u>	<u>183,634</u>

本期及去年同期香港所得稅乃以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計算。其他司法權區所得稅乃按照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期內已確認之分派股息	<u>-</u>	<u>251,072</u>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公司派發了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9.00 仙，約港幣 349,987,000 元。

董事局宣佈派發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9.00 仙 (二零一二年：港幣 7.00 仙)。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溢利	1,172,796	886,956
	二零一三年 千股	二零一二年 千股
股份數量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887,837	3,586,829
購股權之潛在普通股之攤薄影響	58,102	58,491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945,939	3,645,320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於報告期末之貿易應收款之賬齡分析，減去呆賬撥備後淨額根據發票日期或進度證書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減去呆賬撥備之賬齡		
0-30 日	3,388,322	3,057,374
31-90 日	1,301,456	1,480,183
90 日以上	5,208,172	3,144,168
	9,897,950	7,681,725
應收保固金	1,585,162	1,631,834
其他應收款	366,581	433,06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1,849,693	9,746,623
流動部分	(6,232,253)	(6,559,777)
非流動部分(附註)	5,617,440	3,186,846

附註：該結餘源自中國內地若干保障性住房項目。此款項由業主提供的若干資產為抵押品作保障，並根據相關合同條款付息。該保障性住房應收款總金額預計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七年全部收回，其中二零一四年收回約港幣1,367,616,000元、二零一五年收回約港幣2,203,306,000元、二零一六年收回約港幣1,257,590,000元及二零一七年收回約港幣788,928,000元。據此，此款項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包括在賬齡超過九十日的應收款約為港幣4,490,902,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635,616,000元)，源於各保障性住房建築項目，根據相關合同條款皆為未到期。

應收保固金是不付息及於個別建築合約的保固期（於一至兩年）結束後收回。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預計一年以後收回的應收保固金約為港幣1,023,035,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11,908,000元)。

除按有關協議規定發出賬單後即時收回的建築合約的應收款外，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平均不多於90日（二零一二年：90日）之信用期限，而應收保固金將於該建築項目之保養責任期滿時收回。

(11)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之分析，包括按發票日期為基準之應付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賬齡		
0-30 日	3,004,186	2,926,735
31-90 日	1,062,788	1,131,480
90 日以上	464,285	449,273
	4,531,259	4,507,488
應付保固金	1,629,816	1,450,127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626,091	540,655
	6,787,166	6,498,270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包括約港幣 603,227,000 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518,191,000 元）之其他應付款，主要包括員工費用，其他稅項及其他應付經營費用。

貿易及建築工程應付款信用期限平均為 60 日（二零一二年：60 日）。本集團制定金融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都在信用期限內付款。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預計於一年後到期的應付保固金金額約港幣 721,893,000 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708,624,000 元）。

業績

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 11.73 億元，同比增長 32.2%；實現營業額港幣 108.96 億元，同比增長 21.6%；每股盈利為港幣 30.17 仙，同比增加 22.0%。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世界經濟延續了低速增長態勢。集團今年確立了「強化管理，創新投資」的經營方針，即港澳承建、內地基建投資及海外幕牆業務都在現有基礎上，有針對性地強化管理水平；同時，因應形勢變化創新內地基建投資模式、探索新的海外業務模式。

市場形勢

港澳地區受惠於政府工程的推動，建築行業持續向好，但資源短缺同去年一樣較為嚴重。內地經濟增長放緩，國家宏觀調控政策更加注重增長質量及效益，新型城鎮化將成為下一輪經濟增長的新引擎。海外方面，北美幕牆業務總體趨向平穩。

1. 港澳區域

隨著香港十大基建進一步展開，不斷有大型、特大型的土木項目及房屋工程推出。集團上半年業務拓展勢頭良好，房屋工程中標香港新界大埔白石角 200 及 201 地段住宅發展工程、設計及建造將軍澳消防訓練學校工程等重點項目；土木工程中標中環灣仔繞道八號連接路段隧道工程。各在建項目整體實施平穩，其中重點地盤皆按時完成預期進度目標。

澳門建築市場隨大型酒店及政府工程陸續上馬，迎來新一輪高峰期。上半年中標青洲坊公共房屋第 1 及 2 地段建造工程，合約額港幣 18.92 億元，是澳門歷史上最大一單政府工程。另外，公司充分發揮港澳聯動優勢，於五月份中標二零一四年年初開工的美高梅路氹項目，合約額為港幣 104.84 億元，成為公司歷史上獨資經營最高合約額的項目。

2. 中國內地市場

中國內地基建投資和保障房項目進展順利，先後落實鎮江京口區保障房、溫州鹿城區保障房二期，與中建七局聯營承接的鄭州市道路工程也已簽約。武漢市武咸公路和沙湖大橋 BT 項目收到武漢市政府第四期回購款，屬提前回購。期內天津項目和重慶合川區安置房和公共租賃房項目也按時回購，再次體現公司投資項目所在地區政府殷實的財政實力及公司良好的風險管控能力。山西陽孟高速公路建造-營運-移交(「BOT」) 項目運營品質進一步提升，營運收入穩步增長。

為適應戰略轉型的需要，年初集團調整了內地業務管理架構，以「中建國際投資(中國)有限公司」(「中建國際投資」)為統一平台，統籌內地業務的管理；新成立了負責基建投資的專業管理平台，從事基礎設施投資和運營，其在自身開展業務經營的同時，也對山西公司及瀋陽皇姑等單位的經營工作進行統籌，以發揮專業化經營的優勢。

3. 海外市場

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遠東環球」)經過一年的梳理整合，在統籌各區域業務、理順管理架構、整合設計和生產力量、規範採購及合約管理等方面都有不同程度之加強。特別是成功進入澳大利亞市場，打開後續的市場空間，獲得更大的海外市場機會。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遠東環球成為「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MSCI)環球小型股香港指數」成份股之一，反映公司的可持續發展能力及資本市場的認可度。迪拜工程項目收尾及相關商務工作繼續有序開展，風險受控。

企業管治

集團嚴格遵守法律法規，透過董事局有效監察，加強與投資界溝通，及時發佈相關信息，令投資者對公司有深入認識與瞭解，從而促進企業管治水平不斷提升。集團建立完整的企業制度，完善公司治理，規範經營運作。針對市場形勢變化，及時調整策略，發揮集團各專業決策小組的職能與作用，強化各業務單元區域化、專業化管治能力。

風險管理

集團堅持「三集中」管理，即強化總部對人、財和物的管理功能，保證項目運營高效、避免管理灰色地帶、保證公司內部信息溝通與風險防範機制暢通，有效提升集團對項目的管控能力。以公司執行董事、職能管理部門負責人和項目經理組成的風險管理小組對項目風險進行全程監控。大宗材料、設備的採購和調撥均由集團集中管理，降低成本，最大限度地轉移價格風險，減少物資庫存量與庫存時間。

內地投資業務方面，公司側重選取財力較強、財政收入來源穩定且平衡、經濟發展較為活躍的地區政府合作，在立項、擔保、抵押等方面預留較高的安全邊際，持續關注業主的財務狀況，嚴格履行合約的回款條件，增強應收款項的安全性。

中建國際投資並結合實際情況，初步建立投資回款的預警體系，實時監控。在項目甄選、建設和運營過程中，嚴格做好事前評估、事中監控及事後跟蹤等措施。上半年出臺《BT 項目風險管控指引》、《BT 項目實施監控管理辦法》等，對風險監控內容和職責進行明確和分工。

財務管理

集團持續強化財務資源及優化債務結構。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集團銀行存款為港幣 128.12 億元，總借款為港幣 171.33 億元，淨借貸比率為 28.5%。上半年融資工作成績可觀，提用銀行貸款港幣 38.96 億元，同時擁有已承諾而未動用的信貸額度港幣 137.89 億元，以備未來業務拓展之需，彰顯集團財務狀況穩健有加。

人力資源管理

人力資源工作的重心為針對不同區域的業務規模和特點，優化高管配置、提高人員素質、實行區域化管理，探討總部與各二級單位在職能權限上的合理分配，改革目標激勵體系。關注人才穩定，加大培養力度，內地投資業務的人才輸送保持港澳支援和自主培養齊頭並進，著力打造精幹高效的專業化管理團隊。

資本運作

集團在上半年獲得標準普爾（BBB-）、穆迪（Baa3）和惠譽（BBB-）的投資級評級，並成功發行 5.00 億美元五年期擔保票據，此為集團上市以來第一次發債融資，資本市場反應正面，進一步拓寬資金渠道。期內中建國際投資增資 2.90 億美元等值人民幣，內地投資平台的資金實力得到提升。五月底，集團更與 SKYJOY 等合作夥伴達成協議，提前贖回二零一零年認購的 2.00 億港元可轉換債券，贖回金額共計港幣 3.04 億元。

社會責任

集團熱心公益，積極回饋社會，四二零四川雅安地震後，公司發動員工向災區同胞捐款，是次募捐活動共籌得善款超過港幣 50 萬元。集團亦廣泛、主動引入低耗低碳和環境友好型綠色建築技術，深圳海龍建築製品有限公司探討將預製件技術應用於保障房項目，創新住宅產業化合作模式，發揮協同效用，亦起到行業引領及示範作用。安全管理體系方面成效卓越，獎勵計畫不斷創新令工傷意外率連創新低，處於行業先進水準。

主要獎項

集團在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榮獲諸多重要殊榮，其中，在一年一度的《機構投資者》亞洲區最佳上市公司評選中，集團於基建行業的所有獎項類別中均拔得頭籌，具體獎項如下：最佳首席執行官，最佳財務總監，最佳投資者關係人員，最佳投資者關係上市公司；同時獲得最受尊敬公司（亞洲區）第二名。

另外，香港地區憑藉項目的持續良好公德表現及環保表現，在香港政府發展局與建造業議會舉辦的 2012 年公德地盤嘉許計畫頒獎典禮上，共有 8 個項目獲公德地盤獎及 3 個項目獲傑出環境管理獎。

業務展望

二零一三年下半年，國際經濟形勢依然延續複雜局面，儘管歐債危機暫時緩和，但歐元區重債國宏觀經濟、財政和金融領域中的不平衡和脆弱性依然存在。集團會密切留意世界經濟對中國內地宏觀經濟走勢的影響，把握經營策略，注重穩健經營，確保運營安全。

市場形勢

下半年，港澳地區還會有更多大型項目推出，同時項目特點也繼續表現為“難度增大，資源緊張”。

內地經濟雖維持增長放緩態勢，但保障房投資建設市場熱度不減。二零一三年全國城鎮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設任務是基本建成 470 萬套、新開工 630 萬套。為此，國家相關部委對保障房建設再增砝碼，在資金和土地供應方面進一步加大支持力度。

基建行業的傳統類別，如鐵路、公路、港口等在全社會固定資產投資中所占比重逐步下滑；新型城鎮化將著重于提升現有城鎮生活質量，提高基礎設施保障能力，以應對城鎮流動人口和戶籍人口的不斷增加；以保障房、城市交通、科教文衛、環保等為代表的市政基礎設施投資將成為本輪城鎮化建設的主流。

海外幕牆市場尤其是北美地區市場下半年將朝著較為平穩的狀態回歸；內地擬建的摩天樓數量出現井噴式增長，也刺激內地幕牆市場供求兩旺，競爭激烈，利潤率低；香港幕牆市場維持平穩，而一批大型酒店的集中興建，帶動澳門幕牆市場暢旺。

經營策略

集團一直堅持「低成本競爭，高品質管理」的經營策略，努力實現由單一的承建商向建築與相關投資協同發展的綜合性國際承建商的戰略轉型，使集團的企業價值與市場競爭力不斷提升。

港澳承建業務的投標重點向大型項目、優質項目及政府項目傾斜，以盈利為導向，兼顧規模及社會影響。在項目管理上，面對市場暢旺、項目增多，而人員物料緊缺、管理難度加大等狀況，進一步檢討薪酬福利制度，提高員工滿意度，舒緩人力資源緊張狀況。

內地基建投資繼續貫徹「市場為大、經營為先」的理念，擇機擴展裝配式建築、環保、水利、舊城改造更新、一級土地開發等領域。新的業務模式將以明確項目實施為重點環節，在保證質量的基礎上，加快實施進度，實現「早投入、早產出」，使經濟效益步入良性循環。

投資地域方面，集團將在在投城市比較集中的區域深耕細作，發揮當地管理團隊和社會資源的優勢，既要考慮投資業務對區域性資源依賴較強的現實，也要針對不同城市、不同業主的具體情況，深入調研與談判，爭取主動和有利的條件，形成更有效的投資模式。

部分步入回購期的項目，集團提早部署安排回購所需的支持性工作，提前3至6個月向政府提出回購申請；建立投資回款責任制，納入考核指標，健全預警體系，及早發現風險。同時，不斷積累已投入運營的項目經驗，供未來同類項目參考借鑒。

經營管理

集團採用扁平化的矩陣式管理模式，中間設置僅為領導層、部門管理層、項目操作層三層，極大地減少信息鏈傳遞的中間環節。領導層負責決策與全面風險管理。項目操作層是項目運營風險控制的第一執行者，借助部門管理層的信息與技術支援，結合「5+3」工程項目管理模式，即「進度、品質、成本、安全、環保」五個要素及「流程保證體系、過程保證體系、責任保證體系」三個體系協調管理。

公司使命

集團奉行「慎微篤行，精築致遠」的核心價值觀，堅持「精耕細作，品牌經營」的方針，以人為本，科學管理，始終秉承「真誠團結，艱苦奮鬥，積極進取，嚴格苛求、自覺奉獻」的企業精神，致力提供物超所值的卓越產品與服務，積極履行企業公民責任，提高競爭能力和股東價值，矢志打造長青基業。

中期股息

董事局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9.00仙(二零一二年：每股港幣7.00仙)，給予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九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一)寄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股東享有獲派中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九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不予辦理股份之轉讓登記。

為確保獲派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登記手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規定，除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及第E.1.2條(董事局主席應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外。

孔慶平先生(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及李健先生(非執行董事)因有其他公務在身，均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周勇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主持股東周年大會，以確保於該會上與本公司股東保持有效的溝通。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彼等可回答股東提問及公正了解股東的意見。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報告

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致謝

藉此機會，本人謹此對董事局同寅之英明領導、各位股東的大力支持、社會各界的熱忱幫助及全體員工努力不懈的工作表現，深表謝意！

承董事局命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孔慶平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孔慶平先生；執行董事周勇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田樹臣先生、周漢成先生、潘樹杰先生及孔祥兆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健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鍾泰博士、李民橋先生、梁海明博士及李承仕先生。